

5月24日，阿民收到一份中行广州东山支行的情况说明书，称其于2008年3月在中行申请开立的中银用卡(尾号5838)以及(尾号7160)因被收取年费造成透支，现已还清欠款并办理了销户手续。但阿民表示，其并未偿还欠款，也未亲自销户，对银行的销户程序提出了质疑。

刘晓丹搭建的四个商户平台中，“广州剑江贸易”处于最重要的地位，其多笔交易都通过该平台操作。

事情发展到现在，信用卡大盗“刘晓丹”有何说法？

新快报记者在昨日下午5点半左右拨通了刘晓丹的电话，其接电话时长叹了一口气“哎……”电话突然挂断。

记者接着再打，刘晓丹称稍晚再电话。记者在七点半左右第三次拨打刘晓丹电话时，其手机则处于“启动来电提醒功能”。

刘晓丹是不是一个人在作战？记者昨日从广州市工商局查询广州剑江贸易有限公司(下称“广州剑江贸易”)的工商登记资料时发现，该公司的两个股东为刘晓丹和唐科研(各占50%)，而唐科研正是四个受害者所提的刘的男朋友阿唐。

此外，蓝小玲、梁江亮和黄新兴的名字也逐个出场，从新快报掌握的资料可见，他们均拥有建设银行或深发展银行的信用卡，使用的也基本是刘晓丹所惯用的商户平台——东圃票务代理和支付宝。

究竟这些人和刘晓丹是什么关系？本报记者昨日进行了再次调查。

刘晓丹与唐科研

“广州剑江贸易”的工商登记资料显示，公司于2007年12月10日成立，注册资金100万元。股东是刘晓丹和唐科研，双方各出资50万元，各占50%股权。登记的经营范围是批发贸易、货物进出口和技术进出口等。资料显示，公司的营业期限到2010年5月31日。

昨日新快报的报道已显示，在刘晓丹搭建的四个商户平台中，“广州剑江贸易”处于最重要的地位，其他三个平台登记的性质均为个体工商户。

记者昨日下午实地来到“广州剑江贸易”的注册地——广州市荔湾区中山八路新虹

街40至48号603房，但“广州剑江贸易”已不在此办公，据目前在此办公的公司职员表示，他们是去年12月租用的此地，剑江贸易应该搬走了半年左右。据该人员透露，此前已有过银行的职员来此调查“广州剑江贸易”的事情。

纵观刘晓丹搭建的平台，唐科研比较好地隐藏了自己，除了在“广州剑江贸易”中能看到他的资料，其他平台都没有。而刘晓丹除此之外，至少工商登记资料上还显示其是“东圃宇通票务”的经营者。

刘晓丹与蓝小玲

正如昨日本报的报道中所述，在前天记者拿到的工商资料中，4个商户平台之一的“班得妮服装贸易商行”的经营者为蓝小玲，当时阿眉就说了一句，此人为刘晓丹的员工。而昨日，记者从一封信件所见，蓝小玲的头衔正是“广州剑江贸易”的业务经理，且“班得妮服装贸易商行”的注册地，正在“广州剑江贸易”注册地楼下的商铺。同时，从新快报最新获得的蓝小玲在建设银行开设的信用卡的对账单所见，其今年2月-5月的用卡记录几乎全部是在支付宝；而阿芬被刘晓丹所盗用的信用卡的银行对账单也显示基本在支付宝交易，两者高度相似。

究竟蓝小玲的建行信用卡是其自己在用，还是也是属于刘晓丹用了蓝小玲的资料开设了信用卡自己再使用，目前尚无法确定。

刘晓丹与梁江亮、黄新兴

此后，新快报记者在获得的更多信用卡对账单中发现，名字为梁江亮、黄新兴的建设银行或深发展的对账单都寄到“广州剑江贸易”的注册地——广州市荔湾区中山八路新虹街40至48号603房，而据受害人阿眉回忆，他们应该是唐科研的老乡，有可能是“广州剑江贸易”的员工。其中一份对账单上则显示，黄新兴是在市场部。

但一个相似之处是，在黄新兴的深发展信用卡的对账单中，也有通过经营者正是刘晓丹的“东圃宇通票务”的记录，到5月已产生了利息和滞纳金；而梁江亮的建设银行信用卡对账单中则也有大量支付宝的交易记录，其2011年5月的账单中到期还款日已显示为“已逾期”。

通过昨日的调查，我们有理由相信，刘晓丹盗用他人资料办理信用卡的目标，绝不会仅仅局限于昨日本报所报道的4个受害人。

究竟水有多深，请继续关注本报的追踪报道。也请更多的“被”刘晓丹开卡的“持卡人”与本报取得联系。

当事银行反应

中行广州东山支行拒绝接受采访

昨日，新快报关于《信用卡“大盗”刘晓丹神通广大》的报道见报后，记者来到为阿民发放信用卡并在近期又销户的中国银行广州东山支行进行采访。

记者就阿民信用卡事件提出了两个问题：

1.中行广州东山支行出具的证明资料显示，阿民尾号5838和7160的信用卡已还清欠款并办理销户，但阿民本人表示从未办理过上述手续。想了解一下中行信用卡正常销户的整个流程。

2.之前与另一受害者阿芬通话的自称为中行员工的苏小姐(138××××0448)以及与阿民联系的自称中行东山支行高尔夫大厦网点的男性工作人员(电话13××××9753)是否确实为中行员工？刘晓丹为何有他们的联系方式？

但中行东山支行办公室的相关人员拒绝接受采访，并表示一切采访都由中国银行广东省分行办公室负责回应，故支行不接受任何采访。然而，新快报记者在本周二早上已就此事件向中行广东省分行发出采访函，但至今未收到任何回应。

在阿民信用卡事件中，阿民在未知的情况被开卡，又被通知已还款销卡，这些都不是阿民自己所为，究竟是谁在帮他办这些事呢？

信用卡开卡、还款、销卡不经本人就可以完成吗？

截至昨晚发稿时，这些问题，中行方面均没有给出任何答复。

监管部门